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龙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 2019 年度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现任成员为独立董事马培香女士、独立董事王殿禄先生和董事钟志超先生，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马培香女士担任，符合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

1. 2019 年 1 月，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开展第一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审计 2018 年全年经营业绩情况，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现公司利润主要来自于非经常损益盈利情况，不存在影响经营的其他风险；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度，三会运作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权责明确；内部控制方面，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进行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制定《内部控制监督及自我评价办法》，对内部控制的管理流程及环节的控制进行精准分析。财务会计，财务岗位设置符合内部牵制要求，公司各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

2. 2019 年 5 月，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开展第二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审计范围为银龙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审计内容为公司 2019 年 1 月-3 月的账务及内控制度执行情况。涉及人力资源制度执行、购买固定资产审批环节控制情况，大额非经营性现金使用情况，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管理费用分析。银龙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有效地执行了上述涉及的内控制度，贯彻落实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化流程

情况和规范化管理。

3. 2019年9月，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开展第三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审计范围涉及银龙公司总部及下属子公司在2019年4月-6月的账务及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关注公司运营期间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大额非经营性资金、销售合同执行等情况。资料范围涉及对外投资事项、关联交易等重大合同的签订，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审计目标在于评价2019年第三季度银龙公司在对外投资、关联交易、非经营性货币资金相关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4. 2019年12月，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开展第四季度公司内部审计，针对2019年6月-9月的公司账务，审计范围涉及银龙公司采购、销售、生产循环，进行了穿行测试和细节测试。资料范围涉及：采购合同，采购订单、入库单、出库单、生产调度单、物流信息、销售合同等。审计目标在于评价2019年第三季度银龙公司以上审计内容的相关制度建立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并对2020年的内审工作做出规划。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19年度进行审计，在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审计重点等审计总体策略与外审机构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重视与审计人员的工作沟通，督促其配合公司及时提交审计报告，双方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未发现重大事项，年审各阶段工作均有序开展并及时完成。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会计师出具初步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通过与会计师进一步的沟通，最终会计师出具了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客观公允，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及财务部能进行有效沟通，出具的报告能真实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二）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有效得到执行，对于公司防范风险起到重要作用，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审阅公司 2019 年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及公司 2020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对公司内部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内部审计工作有效运行。经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职责：

我们认真听取了经营管理层对公司 2019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客观、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公司开展的内控评审工作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法》、《证券法》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时推进，准确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内控建设情况，并同意以此编制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并开展 2019 年度内控评审工作。

（四）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前认真审查，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协调审计工作的有效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对 2019 年年度审计工作通过定期会议、不定期会面或者电话等沟通方式听取各方的意见，并积极配合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合理安排协调相关的事宜，确保定期报告的按时交付。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2019年度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监督公司外部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不断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有效执行，真实准确反映经营成果。

特此报告。

审议委员会委员签字

马培香

钟志超

王殿禄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年4月22日